

证券代码：832248

证券简称：安正科技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## 浙江安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刘五义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浙江安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8,957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.47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董事会汇报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，具体包括公司 2023 年财务经营情况、主营业务情况、部门工作开展情况、董事会运作情况、股东大会动作情况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95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姚文英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95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上披露了《浙江安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浙江安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本议案具体内容参见上述报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95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财务经理受董事会委托，汇报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具体内容包括：公司经营的基本情况、财务收支情况、资产情况、负债情况、所有者权益情况、现金流量情况、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及分析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95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在总结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的基础上，对 2024 年度的营业收入、营业利润等主要财务指标进行预算分析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95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派》的议案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经研究决定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公司 2023 年度利润不分配不转增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，审议该议案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95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》的议案。

## 1. 议案内容：

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-59,322,946.48 元；本年度净利润-10,228,440.80 元；公司股本总额为 26,900,000.0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额超过公司股本总额。相关审议案已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进行公告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95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《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## 1. 议案内容：

综合考虑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审计质量、服务水平及收费情况，公司拟续聘兴北京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95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九）审议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综合考虑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审计质量、服务水平及收费情况，公司拟续聘兴北京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95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杭州）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褚建兰，边瑾炜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浙江安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、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浙江安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；

(二) 国浩律师（杭州）事务所关于浙江安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浙江安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7 日